

**CAPINFO**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是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亦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及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風險較高，加上具備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的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的主要途徑是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創業板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應瀏覽創業板網頁(網址為[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載有根據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資料，並由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承受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摘要

- 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10%。
- 錄得溢利約人民幣6.4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仟萬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欣然公佈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人民幣1.06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10%，毛利率達31%，去年同期則為24%，而本集團則由去年同期淨虧損約人民幣1仟萬元轉為淨利潤約人民幣6.4百萬元。本期錄得突出表現的主要原因是 在電子政務方面向北京市政府提供北京市電子政務專網的運行維護服務以及繼續進行原有的北京市重大信息化應用項目所致。這也是電子政務收入上升至本期人民幣約7.8仟萬元的主要原因。

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總流動資產比對總流動負債計算)亦有所改善，從2001年年底的2.1上升至本期末的2.7，而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借貸比對淨資產計算)則維持在少於3%的較低水平，該等比率反影本集團財務資源充裕。

期間本集團質押了人民幣1.06億元定期存款於中國一間銀行，以取得人民幣8千萬元之銀行授信額度。該等銀行授信額度有助推行本集團多個項目，及於期終時，並無動用任何該等授信額度。本集團持有為數人民幣1,800萬元之國庫券質押於一間銀行，作為於期終時一項為數人民幣550萬元之銀行貸款之質押品。

### 業務回顧

本集團原有業務包括電子政務及電子商務等持續發展。於本期間，本集團凸現領先的「數字城市營建商」品牌形象，在原有穩定的客戶群中不斷獲取新的訂單。同時，本集團以營建「數字北京」積累之豐富經驗，積極介入北京以外省市市場。本集團並利用已積累的豐富客戶資源和技術優勢開拓新興業務領域如信用服務等。

## 一、原有業務穩定發展，持續獲取新的訂單

醫保信息系統工程正按照計劃有條不紊地進行；社區服務信息網絡系統亦已進入營運及維護階段；數字證書發證量穩步上升；在線支付平台交易量高速增長，本集團近期又獲得《北京市電子政務專網的運行維護服務合同》，負責政府專網設計、核心節點和聚節點建設和設備提供，整個網絡的調試，即在北京市政務部門之間建立起高速寬帶信息網絡；並在建成後本集團可提供網絡平台的運行和維護工作，開發基於政府專網的電子政務應用服務。

基於本集團優良的服務和領先品牌形象，本集團不斷從原有穩定的客戶群獲得新的項目。如承建北京市政府的「北京市電子政務在線服務平台」，該等服務系統已於5月底開始試運行，為北京市政府15個試點委、辦、局提供了網上審批服務。其中包括，北京市公安局「申請補辦居民身份證」、北京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外商投資企業設立及變更」等。政府部門將通過「北京市電子政務在線服務平台」開展共計58項網上行政審批。隨著政府部門更多的加強與市民在線交流，本服務系統將依託首都公用信息平台滿足多種電子政務需求。

近期還獲北京市首都規劃委員會《北京市電子地理信息地圖系統開發合同》。據此，本集團還將積極拓展北京城市規劃所用地理信息系統市場。

本集團更中標中國科學技術部會同國家信息化辦公室、國務院辦公廳、國家保密局、信息產業部、公安部等有關專家共同組織進行的「中國電子政務應用示範工程」之《一站式服務構架下的勞動就業管理軟件及工程實現》項目。

除以上所述，本集團還不斷為其他多家政府機構、商業單位提供軟件開發、系統集成等服務。

## 二、積極開拓外地市場

本集團充分運用建設「數字北京」經驗，積極拓展外地市場。繼進入廣西、重慶等省市市場後，本集團又於日前和營口市政府訂立《總體統籌負責制戰略合作協議》，並成立杭州代表處，聘請業內知名人士出任代表處主任，努力獲取「數字浙江」相關項目。在除向其他外地城市提供「數字城市」相關方案和技術諮詢服務外，本集團積極與當地合作夥伴共捕商機。

### 三、積極開拓新業務領域

本集團利用已經積累的豐富客戶資源，技術優勢開拓新興業務。本集團出資人民幣500萬元，擁有25%股權的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已正式成立。該公司將面向信用中介機構、企業、金融機構、政府機構和特定個人，利用互聯網技術和傳統技術，從事與信用評估、風險管理相關的信息及諮詢服務，與企業管理諮詢相關的業務。籍此，本集團將可拓展新業務以至把核心技能更多元化地發揮到不同業務領域。

### 四、研究與開發

#### 一站式辦公核心技術

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已開發出工作流引擎軟件模塊、用於數據安全傳輸的在線業務安全軟件。該等技術結合本集團正在進行的中國高技術研究發展計劃(八六三計劃)之城市信息化總體框架、關鍵技術及其工程應用的研究成果，形成公共服務平台概要設計，並支撐「北京市電子政務在線服務平台」開發，該系統已在首都之窗(www.beijing.gov.cn)網站上試運行。

負載均衡的研究成果已被用於醫保信息系統，電子商務網絡加速技術研究進展順利，該等相關軟件模塊已經應用於電子商務服務後台系統中。

#### 寬帶接入技術

在育新花園小區已建成基於混合光纖同軸電纜網絡(「HFC」)結構的寬帶社區網絡架構，其中還包括網絡資源管理軟件系統。在此基礎上，順利完成外置Cable Modem的研製，並進行小批量生產，完成網絡資源管理軟件系統第二版本的研製。以上均是本集團自主開發的科研成果，目前正在進行成果市場化的嘗試，內置式產品已用於廣東省部分在建的示範小區。

### 五、僱員

專業人才乃本集團之寶貴資產。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44名僱員，而二零零一年年終時有421名。酬金乃根據政府政策，並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並會因應個人表現而向僱員授出之酌情花紅，以獎勵彼等之貢獻。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購股權。

## 前景

隨著全國電子政務服務的興起，電子政務技術服務有著龐大的市場發展空間。

在北京市，本集團擁有首都公用信息平台網絡，並不斷開發大型電子政務服務系統，以滿足北京市政府對以網絡化方式提供公共服務、提升工作環境莫大而持續的需求，集團並以此積累的開發能力，積極爭取奧運服務業務。集團開發出的電子政務應用服務軟件和業務構架，對國內其他希望提高其公共服務效率的省市政府，同樣能滿足其迫切的需求。

同時，本集團積極運用積累的豐富開發經驗開拓不同的高成長性商業領域，如集團投資成立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對此龐大的市場空間，本集團聚焦於核心業務能力和核心技術能力，積極提升品牌，並繼續投入資源以迅速拓展業務，爭取市場份額。據此，本集團將有著一個良好而長遠的發展前景。

## 業務目標與實施情況比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 業務目標

### 實施情況

#### 電子政務技術服務

##### 正推出的產品及服務

- 一 推出區縣級電子政務完整解決方案，具備電子檔案系統、搜尋器集成技術及一般政府支付系統功能

區縣級電子政務完整解決方案已於三月底開發完畢，除計劃用於東城區電子政務項目外，還用於網上審批試點工程

#### GPS集成應用服務

- 一 完成北京地理信息系統(GIS)工程二期，把GIS第一期覆蓋範圍伸展至北京朝陽區所有綠化地區、海淀區、石景山區、豐台區、大興區及昌平區，將包括26個市鎮及4個農場，總面積240平方公里

按政府安排，北京地理信息系統(GIS)工程二期還未展開

#### 銷售及市場推廣

- 一 將推廣電子商務解決方案的市場資源，主力發掘中國的航空及零售業市場的商機；

和業內知名夥伴合作，開發出「首都便民服務繳費平台」，將支持航空、鐵路票務、水、電、燃氣等零售細分市場

#### 研究與開發

##### 一站式辦公核心技術

- 一 研究將安全技術應用在寬帶數據傳送方面
- 一 研究無線聲音及數據傳送的加密算法

已開發出用於數據傳輸安全的在線業務安全軟件

此研發進展順利，研發成果將被用於面向奧運的多語言智能信息服務網絡系統中

## 業務目標

- 研究服務器負載均衡技術和電子商務網絡加速技術

### GPS 集成應用

- 進一步研發地理信息系統應用技術

### 工作流系統技術

- 研發工作流技術

## 電子商務技術服務

### 正推出的產品及服務

- 推出可利用i-Service (連接兩個不同應用系統的基礎平台或中間件)的企業採購管理軟件模塊(以有效及低成本方式協助企業管理採購物資及外判服務)及企業銷售渠道管理軟件模塊(以有效及低成本方式協助企業管理銷售渠道)
- 推出在線業務安全軟件系列,即以PKI技術為基礎之網絡通訊軟件,它能改善數字證書,並使其在運用上更為有效
- 以北京市社區服務信息系統的呼叫中心、窄帶及寬帶網絡為基礎,在北京市推出在線證券交易通道、遙距進修通道、遙距醫療通道、數字圖書館通道、影像點播、互動遊戲通道

## 實施情況

負載均衡的研究成果已被用於醫保主機系統,電子商務網絡加速技術研究進展順利

相關研究進展順利,並用於已開發出的GPS輔助指揮系統上

開發出的工作流引擎技術已用在東城區及北京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電子政務解決方案中

該兩個軟件模塊已用於「北京市二零零二年醫用耗材集中招標採購項目(試點)」([www.capmed.com.cn](http://www.capmed.com.cn))

已用於市級電子政務在線服務平台一期工程當中

在育新花園小區中已開通在線證券交易服務、遠程教育服務、數字圖書館、影像點播等服務,此類服務正按計劃逐步拓展

## 業務目標

- 在北京市推出HFC寬帶接入產品，包括本集團開發的有線解調器及社區網絡管理系統

## 實施情況

HFC寬帶接入產品已小批量生產，並在廣東省的示範小區中開始使用

## 銷售及市場推廣

- 以廣告方式推廣本公司軟件產品及解決方案的套件
- 繼續尋求並與中國的大型金融機構、企業、系統集成商及國內與國際知名IT公司建立策略夥伴關係

利用報刊等多種媒體推廣公司品牌、產品和解決方案

和業內知名企業ERG、POSDATA、ADOBE等建立聯盟和策略夥伴關係

## 研究與開發

- 開發外置式有線解調器、CMTS和網絡資源管理系統及產品。

開發進展順利，開發成果將提供給政府相關機構測試

## 互聯網專業技術服務

### 正推出的產品及服務

- 推出加速服務及促進電子商務交易的服務及服務器負載均衡服務

該等服務已提供，可用於電子商務網站、主機託管等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建議用途 概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已動用 實際金額 人民幣千元
CPIP的擴充及維護	31,000	25,737
電子政務技術服務		
— 平台研究與實施	63,000	22,499
— 全球衛星定位綜合應用服務系統研究	37,000	1,874
— 工作流系統技術研究	16,000	141
— 一站式辦公核心技術及解決方案研究	21,000	323
電子商務技術服務		
— 平台研究與實施	31,000	5,717
— 電子商務的安全應用系統軟件的開發	19,000	1,510
— 計算機協同工作系統研究	16,000	541
互聯網專業技術服務		
— 基於HFC技術的寬帶多媒體接入整體解決方案的研究	21,000	2,576
市場推廣及品牌建立	27,000	2,105
支付供應商款項	5,000	5,000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b>50,254</b>	39,001	<b>105,738</b>	50,236
銷售成本		<b>(29,868)</b>	(28,667)	<b>(72,580)</b>	(37,950)
毛利		<b>20,386</b>	10,334	<b>33,158</b>	12,286
其他收入		<b>1,273</b>	213	<b>2,642</b>	943
研究及開發成本		<b>(6,364)</b>	(5,546)	<b>(10,252)</b>	(10,951)
市場推廣及宣傳費用		<b>(1,702)</b>	(1,915)	<b>(3,900)</b>	(3,143)
行政費用		<b>(7,617)</b>	(5,424)	<b>(14,225)</b>	(9,510)
經營溢利(虧損)	4	<b>5,976</b>	(2,338)	<b>7,423</b>	(10,375)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借貸利息		<b>(126)</b>	(160)	<b>(224)</b>	(33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b>—</b>	(256)	<b>—</b>	(586)
除稅前溢利(虧損)		<b>5,850</b>	(2,754)	<b>7,199</b>	(11,292)
稅項	5	<b>(636)</b>	—	<b>(773)</b>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 溢利(虧損)		<b>5,214</b>	(2,754)	<b>6,426</b>	(11,292)
少數股東權益		<b>(90)</b>	980	<b>(31)</b>	980
期內溢利(虧損)淨額		<b><u>5,124</u></b>	<b><u>(1,774)</u></b>	<b><u>6,395</u></b>	<b><u>(10,312)</u></b>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7	<b><u>0.18</u>仙</b>	<b><u>(0.08)</u>仙</b>	<b><u>0.22</u>仙</b>	<b><u>(0.47)</u>仙</b>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23,003	207,375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5,000	—
證券投資		15,350	15,35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定金		5,149	6,971
		<u>248,502</u>	<u>229,69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385	5,374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1,516	1,5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68,396	66,171
證券投資		93,000	18,000
可收回稅項		576	1,350
已質押銀行存款		106,120	—
銀行結存及現金		195,447	455,300
		<u>480,440</u>	<u>547,711</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49,913	75,174
合約工程客戶定金		123,456	176,843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之本期部份		5,500	5,500
		<u>178,869</u>	<u>257,517</u>
流動資產淨值		<u>301,571</u>	<u>290,19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550,073</b>	519,890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貸款		10,000	—
少數股東權益		4,091	4,060
資產淨值		<u>535,982</u>	<u>515,830</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89,809	286,900
儲備		246,173	228,930
股東資金		<u>535,982</u>	<u>515,830</u>

## 簡明綜合股東資金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虧絀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219,400	—	(4,368)	215,032
期內虧損淨額	—	—	(10,312)	(10,312)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u>219,400</u>	<u>—</u>	<u>(14,680)</u>	<u>204,720</u>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286,900	243,231	(14,301)	515,830
發行股份	2,909	11,902	—	14,811
發行股份引致之費用	—	(1,054)	—	(1,054)
期內溢利	—	—	6,395	6,395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289,809</u>	<u>254,079</u>	<u>(7,906)</u>	<u>535,982</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6,001)	27,62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4,914)	(34,79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23,757</u>	<u>4,420</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	(247,158)	(2,743)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442,605</u>	<u>226,827</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195,447</u>	<u>224,084</u>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四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成立為一間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後，本公司之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國有企業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該公司亦於中國成立。

### 2. 會計政策及採納新訂或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

簡明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中期報告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而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首次採納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及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現金流量報表」。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及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已引入股東資金變動報表及就現金流量報表之呈列方式作出若干變動。本期間之現金流量報表之呈列方式已作修改，以符合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之規定。現金流量報表之比較數字呈列方式已予修改，以達致劃一之呈列方式。

### 3. 業務及地區分類資料

#### 業務分類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三個部份經營，即電子政務技術服務、電子商務技術服務及提供互聯網服務。該等部份乃本集團申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由於本集團之資產大致由本集團各類業務共同使用，故按業務分類分析本集團之資產與負債並不可行。

本期間業務分類資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b>營業額</b>				
持續經營業務				
— 電子政務技術服務	50,005	35,535	78,096	44,451
— 電子商務技術服務	249	1,291	27,642	2,307
	<u>50,254</u>	<u>36,826</u>	<u>105,738</u>	<u>46,758</u>
已終止經營業務				
— 提供互聯網服務	—	2,175	—	3,478
	<u>50,254</u>	<u>39,001</u>	<u>105,738</u>	<u>50,236</u>
<b>業績</b>				
持續經營業務				
— 電子政務技術服務	13,750	1,674	20,118	(214)
— 電子商務技術服務	(1,630)	(1,419)	(1,741)	(4,850)
	<u>12,120</u>	<u>255</u>	<u>18,377</u>	<u>(5,064)</u>
已終止經營業務				
— 提供互聯網服務	—	487	—	1,124
	<u>12,120</u>	<u>742</u>	<u>18,377</u>	<u>(3,940)</u>
其他收入	1,273	213	2,642	943
中央行政開支	(7,417)	(3,293)	(13,596)	(7,378)
經營溢利(虧損)	5,976	(2,338)	7,423	(10,375)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借貸利息	(126)	(160)	(224)	(331)
來自一間從事電子商務技術				
服務之聯營公司權益之收入	—	(256)	—	(586)
除稅前溢利(虧損)	5,850	(2,754)	7,199	(11,292)
稅項	(636)	—	(773)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之				
溢利(虧損)	5,214	(2,754)	6,426	(11,292)
少數股東權益	(90)	980	(31)	980
期內溢利(虧損)淨額	<u>5,124</u>	<u>(1,774)</u>	<u>6,395</u>	<u>(10,312)</u>
<b>地區分類資料</b>				

本集團之業務均在中國經營，而其收入乃主要來自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類資料。

#### 4. 經營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				
折舊	16,490	11,309	29,974	15,377
減：包括在以下各項之折舊				
— 研究及開發成本	(959)	(1,186)	(1,817)	(1,281)
— 合約工程	(6,391)	(2,169)	(13,529)	(4,752)
	<u>9,140</u>	<u>7,954</u>	<u>14,628</u>	<u>9,344</u>
已售貨品成本	1,266	639	20,062	1,450
並經計入：				
利息收入來源：				
— 銀行	1,010	110	2,360	668
— 持至到期之債務證券投資	138	138	275	275

#### 5. 稅項

根據中國稅務規例，本公司被確認為一間高新科技企業，於其業務之首三個年度可豁免中國所得稅，而於二零零一年起計三個年度可享減半稅務優惠。

於本期內或結算日，概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 6.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 7.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期內溢利(虧損)淨額	<u>人民幣5,124,000</u>	<u>人民幣(1,774,000)</u>	<u>人民幣6,395,000</u>	<u>人民幣(10,312,000)</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898,086,091</u>	<u>2,193,997,000</u>	<u>2,895,823,465</u>	<u>2,193,997,000</u>

由於期內潛在流通股份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二零零一年度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 8.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耗資約人民幣45,608,000元(二零零一年：人民幣46,649,000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下列各方之貿易賬款：		
—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1,589	623
— 其他	37,011	25,963
	<u>38,600</u>	<u>26,586</u>
其他應收款項	15,156	25,220
購入設備作銷售用途而向一間附屬公司 之一位少數股東所付定金	13,030	13,030
應收利息	1,610	1,335
	<u>68,396</u>	<u>66,171</u>

客戶主要以賒購與定金方式付款。除若干業務穩健之客戶外，客戶一般須於發票發出日期後60日內清償發票貨款。以下為應收貿易款項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60日	21,030	25,527
91至180日	3,182	163
超過180日	14,388	896
	<u>38,600</u>	<u>26,586</u>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73	2,326
其他應收款項	43,546	34,703
其他客戶定金	5,494	7,071
應付中國國家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之款項	—	31,074
	<u>49,913</u>	<u>75,174</u>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60日	—	1,892
91至180日	5	—
超過180日	868	434
	<u>873</u>	<u>2,326</u>

## 11. 資本承擔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內撥備之 有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u>10,106</u>	<u>34,205</u>

## 12. 關連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性質				
支付中國網通集團 北京市通信公司 (前稱中國電信集團 北京市電信公司) (「中國網通北京」) 提供的電信支援服務	<u>3,170</u>	<u>5,460</u>	<u>6,689</u>	<u>7,218</u>
向北京首信網創網絡信息 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首信網」) 提供技術支援 及租用物業及設備	<u>781</u>	<u>—</u>	<u>1,589</u>	<u>—</u>

附註：中國網通北京乃本公司一名發起人之控股股東，而北京首信網乃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

## 董事及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之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擁有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獲授予購股權之個人權益，可於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內按每股H股0.48港元之行使價認購本公司H股，惟須受限制中國公民認購及買賣H股之有關中國法例及規定所限制。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股權獲授予或行使。該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概述如下：

董事名稱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陳信祥博士		1,309,750
汪旭博士		1,297,350
張延		1,308,200
吳波博士		1,261,700
高峰倩		1,283,400
李曄		1,309,750
左風		1,309,750
樊大志		1,244,650
戚其功		1,244,650
潘家任		1,244,650
梁眉		1,244,650
黃英豪		1,241,550
伍健輝		1,241,550
		<hr/>
		16,541,600
		<hr/> <hr/>
<b>監事名稱</b>		
張振龍		1,264,800
劉健		1,244,650
程華軍		1,286,500
		<hr/>
		3,795,950
		<hr/> <hr/>

除上述披露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安排購買本公司董事及監事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務)之方式而獲利，且並無任何董事及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節存置之登記冊，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市國資公司」)持有本公司內資股1,783,631,919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1.55%。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佔本公司10%或以上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權益。

## 購股權

###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之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去年已授出購股權(「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在獲授之日起計10年期間按行使價每股H股0.48港元予以行使，惟須受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對中國公民認購及買賣H股之若干限制所規限。授出該等購股權是用以表揚獲授人過去及現時對本集團之貢獻。所授購股權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及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首次公開招股前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董事	16,541,600
本公司監事	3,795,950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4,847,780
本公司高級顧問	3,929,250
本公司顧問	4,309,930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其他僱員	35,500,890
北京首信網創網絡信息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市國資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僱員	1,547,520
	<hr/>
	70,472,920
	<hr/> <hr/>

##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通過決議案而批准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授予可認購本公司H股之購股權，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獲授購股權時須初步繳付人民幣1元，並須於授出日期起計14個交易日內接納。購股權之行使價將按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H股經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授出日期H股於聯交所之收市價；及H股之面值三者之較高者釐定。

購股權可於董事決定之一段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

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根據該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以及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倘授予某一僱員購股權，而在授出日期前任何12個月期間其持有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悉數行使，將令該名僱員最多可持有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1%以上，則不得向其授出購股權。

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授出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保薦人權益**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員工或聯繫人士（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任何其他公司之任何類別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認購該等證券之購股權或權利）。

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之協議，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有限公司獲聘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保薦人，每月可因此獲取顧問費。

##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與本公司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權益。

## 公司管治

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所載之董事會慣例及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至5.25條成立，並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英豪先生及伍健輝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而黃英豪先生亦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基本職責為審視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控制系統。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陳信祥博士  
主席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零二年八月九日

本公告將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刊登期為七天。

\* 僅供識別